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461,061.38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643,532,454.31 元。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843,759,154.19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786,670,908.54 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和充分考虑未来业务发展前景的情况下，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626,898,036 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448,100 股，按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后的股本 619,449,936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2023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预计 37,166,996.16 元（含税）。

自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等。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已严格控制内幕知情人的范围，对知悉本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并进行了备案登记。

三、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董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制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短期和长期利益，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同意《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四、其他说明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